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營業額為38,679,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5,207,000港元）。本年度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為43,341,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2,709,000港元），而每股盈利則為17.32港仙（二零零四年：5.74港仙）。

於報告期內，生產及銷售肥料為本集團帶來之收益為5,79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6,42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14.98%。因本公司出售全部手持之香港上市股票投資，證券投資因而佔本集團總收益約60.31%。一號廣場物業之租金收入為9,557,000港元（二零零四年：8,235,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24.71%，逾90%樓面面積已經出租。

隨著物業市道暢旺，重估投資物業帶來溢利52,600,000港元，而物業投資業務仍為本集團最大利潤來源。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本公司按每股0.50港元之價格配售47,600,000股股份，而所收取之款項淨額中約23,200,000港元已用作投資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詳情載於主席報告書內。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0.7，而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0.16。資本負債比率為0.68，而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01。資本負債比率乃以借貸總額135,97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34,026,000港元）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資產200,324,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33,509,000港元）計算。年內，銀行貸款經重組而重續五年。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資本承擔而須動用本集團大量現金資源或須就此舉債。

本集團預期並不會面對重大匯兌風險，蓋因手持現金、借貸、收益及開支均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價。

### 抵押資產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所有投資物業及本集團一家全資附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已全數予以抵押，而投資物業在經營租約項下之租金收入亦已轉讓予銀行，以獲銀行批授銀行貸款予本集團。

7,06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7,252,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予銀行，以獲銀行批授銀行貸款予本集團。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31名員工，並根據員工之資歷、經驗及現時行業情況釐定薪酬。除薪酬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供款、酌情花紅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馬曉玲

主席

香港，二零零六年四月十八日